

汽车运输合同(通用8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汽车运输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甲方因延茅公路丹徒段b标二灰碎石基层施工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同意,决定将二灰碎石运输任务交由乙方供应,为明确双方职责,特立协议于下,以利双方共同执行。

一、二灰碎石运输总量约10000t,运输路线东至前障村k11+800西至前隍砖瓦厂k14+000二灰碎石运输综合价20.0元/车。

二、乙方在二灰碎石施工期间,必须切实抓好交通安全,做到万无一失,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涉。

三、工期从____年11月1日开始,____年11月15日前结束。

四、付款方式:凭二灰碎石运输凭证结帐,工程结束后帐款结清。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结束,结清帐务后,自行作废。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汽车运输合同篇二

乙方：_____

身份证：_____

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订立以下运输合同：

一、乙方负责自备合格车辆将甲方开采的石块，从岩口开采点安全运至甲方加工料口。

二、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合同到期后如继续由乙方承运，双方另行订立书面合同。

三、计量与运费：乙方承运的货物重量以甲方磅房过磅数据为准，每吨运费为_____元。

四、结算：合同期每月26号结算运费一次。根据结算余额，甲方次月___日前支付上月运费的'60%，余款在合同期满一次性付清。

五、其他约定：

1、乙方应当服从甲方作业区内的安全生产规定，服从甲方安全生产管理。

2、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生产计划及时运输，保证甲方的生产原料供应。

3、乙方必须做好交接班安排，保证车辆24小时正常装卸石块。甲方只根据本合同与乙方结算运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

生的一切费用（如车辆购置、维修、油料、车辆和人员保险、人员生活等费用）均有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应当对自己从事运输的车辆及人身的安全负责。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不得另行调整其他车辆和人员履行本合同。对于乙方雇用的其他人员发生的任何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可从40%余额中扣除。

5、乙方承诺对于运输合同期间可能发生的事故赔偿，已购置相应的保险，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要求赔偿。

六、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每吨运费在原来运费的基础上加壹角。

七、乙方必须不折不扣确保甲方机组的块石正常运输，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及指挥，确保工程正常完工，如中途乙方终止合同，乙方应一次性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万元。

八、乙方如运输不足必须增加车辆，确保正常运输。

九、乙方不得以任何条件哄抬运价、罢工影响甲方正常生产，如因此影响甲方正常生产造成经济损失，乙方承担每班甲方5000元误工费。（车辆机械故障除外）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汽车运输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碎石工程承包给乙方车队运输。为了明确双方各自的权力、义务和责任，双方同意按如下协议遵守执行。

1、工程地点：关西来宾石陵镇

2、单价：运距32公里以内为14.5元/方（壹拾伍点伍元整）结账，超出里程数按实际结算（按每公里每方结算）也可按磅单重量，比例为1：1.70结账，石渣1：1.5结账。以经理部为准。

3、运输结算方式：一天一结，以现金（税后）方式结算。

20万方，根据工程进度可增加至200万方（按实际数量为准）

前二后八或前四后八车先期20辆，以后根据工作面情况，甲乙双方协商逐步增加车辆（每天运输量保证800—1500方以上）。

1、甲方负责与施工方协调运输道路的修补，保证道路畅通及装卸平顺。

2、甲方每天给乙方结算一次运费款，当天下午5点—6点结算，晚上加班第二天10点结账。如有不兑现，超过一天不结账（24小时）乙方有权停止，并由甲方补偿乙方每天每辆车600元人民币整。

3、甲方应保证有足够的挖掘机和卸货场地，以保证乙方车辆

不会因装卸车而排队。

4、乙方车辆进场开始运输后，燃烧油甲方提供（燃油价应低于当加油站的价款）然后从费用里扣回，正常运输产生产值一个星期后，甲方按乙方每天每车次回扣500元人民币，直至扣满20xx元人民币作为保证金，工程完工后保证金退还给乙方车队。

5、甲方负责乙方每部运输车的`路线、路面撒漏罚款，还包括负责乙方运输过程中的交警、路政、公路有关管理部门及村民闹事的协调及疏通工作，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停工超过24小时甲方负责赔偿乙方每台车误工费600元人民币每天，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甲方负责。

6、甲方通知乙方增加车辆后（以书面通知为准）两天内乙方必须进车，如超过二天仍不进车，甲方有权安排其它车队车辆进场，并有权终止合同。但甲方应保证乙方为独家车队（同一石场到同一搅拌站，同一石质）否则乙方有权停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7、乙方必须每天下午17：00时，收集车辆磅单为乙方。

1、乙主必须保证自双方确认协议后的二天内车辆必须进场到工地。

2、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安排，不能无故停止运（除非车辆出现故障）如有违约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每部车1000元人民币的保证金。

3、乙方人员及车辆进场后必须听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凡因乙方不听指挥造成的人员伤亡、车辆受损及堵车待后果由乙方负责。

4、乙方进场后把每辆车的五证证件复印一份给甲方，如五证

不全而引起的各种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1、甲方不能越级私自找乙方司机结账，乙方也不能越级找甲方的上级商谈运输结账事宜。如有任何一方违约按每次伍万元人民币罚款。

2、乙方人员进场子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法律法规，做到文明、安全、高效，在施工过程中，若因乙方引发的交通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其责任由乙方负责。

3、在保证运力的情况下，甲方不能随便安排其他车队进场，如有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壹万元人民币。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日期：

汽车运输合同篇四

托运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本合同附件使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主要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须在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将甲方货物从 运输至 。

二、货物运输量为 运输单价 运输费总额为人民币 元。

三、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具备合法物资的运输车辆，以保证甲方货物安全及时达到。如乙方向甲方提供车辆不具备合法资质，在运输途中造成的一切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

四、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报告货物在装卸运输、客户收货过程中的突发事件，如不及时报告乙方将负一切责任。

五、在运输途中货物如丢失损坏，则乙方应按丢失损坏的货物数量的订单价格赔偿甲方，并在运费中一次扣除。

六、乙方没有按时把甲方的货物运到收货地，给甲方造成损失，则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损失。如因特殊原因延误的(天气原因、交通堵塞、山崩等)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七、乙方在接受甲方委托后，应及时办理有关货物运输手续并认真验货装车，双方签字确认货物的数量规格。

八、乙方对甲方的出货、货运数据必须保密。

九、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运输安全的、或包装破损的，乙方有权拒绝承运。

十、甲方托运的货物必须是经国家法律部门批准的合法的可运输的货物，如若不然，乙方拒绝承运。

十一、甲方必须在交接货物时，向乙方提供准确的收货人的姓名、地址、货物名称，如甲方提供信息有误，乙方不负任何责任，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十二、甲方在货物起运时，先支付乙方10%的运输费，其余运输在甲方收到货方签收的回单后两日内与乙方一次性结算并支付。

十三、甲方在没有完全收到收货方签收的回单情况下，有权

延迟支付运费，直到收到全部回单。如遇原始送货单丢失，甲方在乙方能够出具收货人盖章的收货明细之后，方可支付运输费。

十四、 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可将本合同的权利与义务转让他人。

十五、 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止，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变更，经双方协商同意可制定补充合同。

十六、 凡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的，双方均有权提交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 本合同正式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汽车运输合同篇五

甲方(托运方):

地址:

传真:

乙方(承运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1、 托运的主要货物为： 、

包装：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

属性：化工产品

1.2、 货物的起运地点：

1.3、 到达地点：永红化工指定的送货地点。

1.4、 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

第二条：操作流程

(1) 甲方发出运输指令 (2) 乙方回复认可书 (3) 甲方装货 (4) 双方验货签收 (5) 发往目的地交货 (6) 收货单位验签 (7) 验收后取回单 (8) 将回单交回甲方 (9) 甲方承付运费。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3.1、 甲方至少提前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如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在乙方派出车辆前3小时有权对合理的内容进行变更。

3.2、 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3、 甲方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运作

要求培训。

3.4、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5、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乙方责任

4.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派送到门。

4.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4.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

4.5、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4.6、甲方若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运输保险，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保险，并对投保的货物承担全部的责任。

4.7、乙方不得向甲方员工赠送财务，若经发现，甲方有权处理乙方未结运费。

第五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5.1、费用的结算标准为：详见附件《志成物流货物运输报价表》

5.2、结算方法为：每月5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乙方需交付有效作业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有扣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货到提付运费的甲乙双方都备有底根，以便于查账。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6.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6.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公路运输价格表》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1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6.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在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第七条：文本及时效

7.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法人资格文件合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7.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7.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5、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为试用期，试用期内，如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15天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未结运费。

7.6、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第八条：变更与终止

8.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8.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九条：纠纷及其仲裁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汽车运输合同篇六

运输合同订立合同双方：

托运人： _____

承运人： _____

托运人详细地址： _____

收货人详细地址： 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充分协商，就 _____ (货物名称) 运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可以列表写明，也可以用文字直接表述)。

二、货物的包装(写明包装的条件、标准等内容)。

三、货物的起运地点： _____

货物的到达地点： _____

四、货物承运日期： _____

货物运输期限： _____

五、货物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_____

六、货物的装卸责任及方法： _____

七、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

八、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_____

九、托运人是否声明价格，是否办理货物运输保险：_____

十、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_____

十一、违约责任：_____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送_____单位存查_____份。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托运人(章)： 承运人(章)：

代表人(签名)： 代表人(签名)：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文书要点

运输合同是承运人将旅客或者货物从起运地点运输到约定地点，旅客、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支付票款或者运输费用的合同。根据该合同，承运人应当按照旅客或者托运人的要求，将旅客或者货物运至目的站，旅客、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支付相应的运输费用。因此，运输合同具有如下法律特点：

(1) 运输合同主体的复杂性。运输合同的主体包括承运人、旅客、托运人和收货人。

承运人是指提供运输服务的当事人，包括运输企业与个人。凡是取得运输服务资格的企业和个人都可以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运输生产活动。

旅客是指乘坐交通工具旅行的自然人。旅客作为运输合同的主体，既包括中国人，也包括外国人。未成年人或者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人也可以作为运输合同主体，但必须与其法定代理人、监护人一起旅行，或者按照规定委托承运人照顾。

汽车运输合同篇七

乙方：石嘴山市伟源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甲方决定将本公司所有外购和输出的运煤业务承包给乙方，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一、运输概况：

1□

2、运输单价：以当地实际运输市场价为依据，每吨增加4元计算。（含税价）。

3、合同期限：月月

4、油料以及其它产生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二、运输款结算方式：

双方在签订本合同生效后，乙方运输车辆按照甲方的要求从指定装点运至指定卸点，每天运输后，由乙方指定的统计人员持甲方的结算单据与甲方相关负责人员核对签字认可后，到甲方财务办理结算。

三、甲、乙双方双方应承担的责任：

1、甲方的责任：必须保证甲方公司全部运输业务交由乙方拉运。

2、如乙方车辆进入煤场后，超过24小时甲方不能按本合同所签订的数量和日期开工运输，或者因甲方的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正常运输等，其损失由甲方承担。

3、乙方的责任：乙方所有进场车辆必须做到安全文明运输，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法》及甲方公司治安管理条例，如出现交通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在甲方合理安排下，乙方车辆必须服从管理和调度，乙方所有车辆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路线正常行驶，因乱倒乱卸、倒买倒卖、丢失等行为，如对甲方造成损失，扣提煤单、煤

票按照相关手续签字生效。否则按公司规定市场价处罚。

5、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必须擅盖篷布减少损耗，每车损耗控制规定为100公斤以内，如超出部分按市场价折扣运费，精煤按一批次的平均损耗为准，超出部分按精煤价折扣运费。

四、其它条款：

1、运输期间，因运输内容变更；公里变更、单价变更、工期变更、增减数量，以运输变更计划单结算为依据，双方共同协商定量定价，不在重新签订合同。

2、在甲、乙双方合同生效后，乙应积极的按照甲方派车单的期限调动车辆准时进场。

五、违约责任：甲、乙双方约定双方不准以欺骗、欺诈的方式给对方签订合同，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六、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各自遵守，如一方违约；按本合同总数量总价格的3%处罚，赔偿给守约方。

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签字： 签字：

汽车运输合同篇八

1、托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向承运人提供托运货物及装卸条件。托运人未按约定备好货物和提供装卸条件，以及货物运达后

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造成承运人车辆放空、延滞及其他损失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2、托运人不如实填写运单，错报、误填、遗漏货物名称、装卸地点等重要情况，造成承运人错送、装货落空以及由此引起的其他损失，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3、承运人应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技术状况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重量的要求。

4、托运人有权决定货物是否保险或保价。货物保险由托运人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委托承运人代办。选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保价为全程保价，保价费按不超过货物保价金额的0.7%收取。一张运单托运的全部货物只能选择保价或不保价。

5、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手续的，托运人应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承运人并随货同行。托运人委托承运人向收货人代递有关文件时，应在运单中注明文件名称和份数。

二、包装

1、托运人应按约定包装货物。托运人未按约定包装货物，不能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约定由承运人对货物再加外包装时，包装费用由托运人支付。

2、由于托运人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或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由承运人按约定对货物再加外包装的，发生上述问题，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三、运送

- 1、承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并在24小时内以合理方式向收货人发出到货通知或按托运人的指示及时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再次无偿运至约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 2、承运人应对货物的安全负责，保证货物无短缺，无人为损坏，无人为因素导致的变质。
- 3、起运前运输路线发生变化承运人应通知托运人，并按最后确定的路线运输。承运人未按约定路线运输而增加的运输费用自行承担。
- 4、承运人有权向托运人、收货人收取约定的运杂费用。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未按约定支付运杂费、保管费以及其他运输费用的，承运人对相应货物享有留置权。
- 5、承运人未遵守约定的运输条件或其他约定事项，应赔偿托运人由此受到的损失。
- 6、承运人未经托运人同意，擅自将货物委托其他公司运输的，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 7、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托运人可以要求承运人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赔偿承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四、交货

- 1、货物交接时，一方对货物的重量和内容有质疑，可提出查验与复磅，查验和复磅的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 2、收货人不明或收货人拒绝受领货物的，承运人应及时与托运人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人有权按《中华人

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提存货物。

3、货物有包装的，到达运输地点后，外包装完好而内部货物有货损、货差的，由托运人负责。

五、事故处理

1、货运事故是指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毁损或灭失。货运事故发生后，承、托双方应编制货运事故记录。

2、货物运输途中，因第三方责任造成货物毁损或灭失的，承运人应先行向托运人赔偿，再向其向第三方追偿。货物已投保的，承运人应不迟延的通知托运人，并采取一切方便协助托运人获得赔付。若承运人怠于履行通知义务和协助义务，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3、承运人能够证明是由于《合同法》第311条规定的原因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不承担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4、货运事故处理过程中，收货人不得扣留车辆，承运人不得扣留货物。由于扣留车、货而造成的损失，由扣留方负赔偿责任。

六、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 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日期： 日期：